

舊約「雅歌」第三章讀經拾穗

生命讀經

雅歌生命讀經，第三篇、第四篇。

經文大綱

- 一、佳偶的醒悟和恢復。
- 二、藉着佳偶與基督完全的聯合。

真理要點

雖然基督的佳偶落入往自己裏面看的光景，但到了一天，她醒悟並領悟她是藉着恩典得救的罪人。一旦佳偶領悟她是藉着恩典得救的罪人，她就得着復甦。

在下一階段—蒙呼召在升天裏生活，作復活裏的新造（歌三 6~5 1）—我們需要學習分辨靈與魂的功課。（來四 12。）今天少有基督徒能分辨靈與魂。我們若不領悟靈與魂不同，就無法達到蒙呼召在升天裏生活，作復活裏的新造。「看哪，是所羅門的臥榻—四圍有六十個勇士，都是以色列中的勇士。個個手都持刀，善於爭戰；人人腰間佩刀，防備夜間有警告。」（歌三 7~8。）「所羅門王用利巴嫩木，為自己製造一乘華轎。轎柱是用銀作的，轎底是用金作的，坐墊是紫色的，其中所鋪的乃耶路撒冷眾女兒的愛。」（9~10。）「錫安的眾女兒阿，你們出去看所羅門王頭戴冠冕，就是在他婚配的日子，心中歡喜的時候，他母親給他戴上的。」（11。）以上三項所指明，臥榻和睡者的聯結，華轎和乘者的聯結，新婦和新郎的聯結，都表徵佳偶與基督完全的聯結。因為我們已經與基督聯結，我們就成了新造。

生命經歷

在升天裏生活，意思是一直在我們的靈裏過基督徒生活。這需要我們分辨我們的靈與魂。我們若憑着我們的魂愛別人，就是在地上，不是在升天裏。但我們若憑着我們的靈愛人，就是在升天裏。

我們必須停留在陡巖的隱密處，在那裏經歷主的升天。詩篇九十一篇題到這事：「住在至高者隱密處的，必住在全能者的蔭下。」我們都必須學習將自己藏在至高者的隱密處。這意思是說，要在屬天之處神的同在中，也就是停留在主的升天裏。如果我受某人或某種特殊情況的攪擾，我必須禱告：「哦，主耶穌，保守我在磐石穴中，幫助我停留在陡巖的隱密處。主阿！願我停留在你的十字架上，願我停留在諸天界裏你的同在中。」這樣，我就被除掉，並且一切都在我的腳下。阿利路亞！（參讀：雅歌中所描繪的生命與建造，第五章。）

❖ 王白玉